

福建中医药大学 2019 年硕士生复试方案

招生院系名称：针灸学院

招生专业代码：100512

招生专业名称：针灸推拿学（学术学位型）

专业面试须知

流程	1.请考生根据复试日程安排，严格按照学校复试报到指南，备齐相关材料至福建中医药大学旗山校区五行楼针灸学院会议室 07130 报到，查验，并熟悉考场安排。 2.每一场次考核前提前 15 分钟携带身份证到相关考室报到，根据复试日程安排参加复试各项考核。迟到 30 分钟及以上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。 3.评分（每项考核满分 100 分，总成绩用表下的考研总成绩的合成公式计算）
考核内容	1.专业素质和能力 （1）要注重考生一贯表现，既重视初试成绩，也重视既往学业表现和潜在能力素质，全面了解考察大学本科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； （2）要坚持能力、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，突出对考生专业素养、创新能力的考查； （3）外语听说能力； （4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。 2.综合素质和能力 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。特别是要将考试诚信状况作为考生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、作弊的考生，一律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和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等严肃处理。 （2）心理健康状况； （3）人文素养、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考核方式	1.专业笔试：采用闭卷形式。考试科目名称：针灸推拿学。 2.英语听说能力测试。 3.综合面试：对所有考生采取相同面试方法，即自我介绍、专业回答、综合素质考核、导师提问。 4. 每个考生的外语测试及综合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
评分标准	1.专业课笔试满分为 100 分，由专人阅卷，专人复核。 2.英语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由英语考官对考生逐一打分。 3.综合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面试时，考核组成员按百分制对考生逐一打分，计算算术平均值为综合面试成绩。 4.复试成绩 =（外语成绩×5%+专业课笔试成绩×10%+综合面试成绩×35%）×2，复试成绩不合格（未达 60 分）不予录取。

录取原则

根据学院招生总计划、导师个人招生计划，导师与考生双向选择自愿原则，考研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，额满为止。

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1.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；2. 体检不合格者；3. 政审不合格者；4. 考试违规、作弊者。

考研总成绩的合成公式

考研总成绩 =（初试成绩 ÷ 5）× 50% + 外语成绩 × 5% + 专业课笔试成绩 × 10% + 综合面试成绩 × 35%

招生院系联系人：赵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91-22861139

福建中医药大学 2019 年硕士生复试方案

招生院系名称：针灸学院

招生专业代码：105707

招生专业名称：针灸推拿学（专业学位型）

专业面试须知

流程	1.请考生根据复试日程安排，严格按照学校复试报到指南，备齐相关材料至福建中医药大学旗山校区五行楼针灸学院会议室 07130 报到，查验，并熟悉考场安排。 2.每一场次考核前提前 15 分钟携带身份证到相关考室报到，根据复试日程安排参加复试各项考核。迟到 30 分钟及以上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。 3.评分（每项考核满分 100 分，总成绩用表下的考研总成绩的合成公式计算）
考核内容	1.专业素质和能力 （1）要注重考生一贯表现，既重视初试成绩，也重视既往学业表现和潜在能力素质，全面了解考察大学本科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； （2）要坚持能力、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，突出对考生专业素养、创新能力的考查； （3）外语听说能力； （4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。 2.综合素质和能力 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。特别是要将考试诚信状况作为考生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、作弊的考生，一律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和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等严肃处理。 （2）心理健康状况； （3）人文素养、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考核方式	1.专业笔试：采用闭卷形式。考试科目名称：针灸推拿学。 2.英语听说能力测试。 3.综合面试（含实践能力考核）：对所有考生采取相同面试方法，即自我介绍、专业回答、实践能力考核、综合素质考核、导师提问。 4. 每个考生的外语测试及综合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
评分标准	1.专业课笔试满分为 100 分，由专人阅卷，专人复核。 2.英语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由英语考官对考生逐一打分。 3.综合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，面试时，考核组成员按百分制对考生逐一打分，计算算术平均值为综合面试成绩。 4.复试成绩 =（外语成绩×5%+专业课笔试成绩×10%+综合面试成绩×35%）×2，复试成绩不合格（未达 60 分）不予录取。

录取原则

根据学院招生总计划、导师个人招生计划，导师与考生双向选择自愿原则，考研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，额满为止。

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1.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；2. 体检不合格者；3. 政审不合格者；4. 考试违规、作弊者。

考研总成绩的合成公式

考研总成绩 =（初试成绩 ÷ 5）× 50% + 外语成绩 × 5% + 专业课笔试成绩 × 10% + 综合面试成绩 × 35%

招生院系联系人：赵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91-22861139